

## HSIN CHONG CONSTRUCTION GROUP LTD.

新昌營造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04)

##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之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並已獲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 Hsin Chong Construction Group Ltd. (新昌營造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爲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之公佈及由本公司刊發日期爲二零零八年五月六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內使用之詞彙與通函內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載列所有提呈之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決議案(第 2 項決議案除外)之已發行股份為 670,613,662 股。誠如通函內所述,Carrick Worldwide Limited(為 Mission Hills Golf Club Limited 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並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持有 375,921,240 股股份之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6.06%)連同其聯繫人已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第 2 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第 2 項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為 294,692,422 股。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被委任爲監票員,負責爲股東特別大會處理點票事宜。

## 投票結果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各項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3223 (11/4)
1. (A)	重選王英偉先生為執行董 事。	428,377,998 (100%)	(0.00%)	428,377,998
(B)	重選Barry John BUTTIFANT 先生為執行董事。	428,377,998 (100%)	(0.00%)	428,377,998

(C)	重選朱樹豪博士爲非執行董 事。	428,377,998 (100%)	(0.00%)	428,377,998	
(D)	重選朱鼎健博士爲非執行董 事。	428,377,998 (100%)	(0.00%)	428,377,998	
(E)	重選梁廣灝先生爲獨立非執 行董事。	428,377,998 (100%)	(0.00%)	428,377,998	
(F)	重選石禮謙先生爲獨立非執 行董事。	428,377,998 (100%)	(0.00%)	428,377,998	
普通決議案					
2.	追認、確認及批准有關與 Mission Hills Golf Club Limited之持續關連交易的協 議及年度上限。	52,196,758 (100%)	(0.00%)	52,196,758	
3.	終止現行認股權計劃及採納 新認股權計劃。	425,046,340 (99.28%)	3,071,658 (0.72%)	428,117,998	

根據上述所載之投票表決結果,由於就每項決議案投票贊成之票數均超過50%,因此決議案第1(A)項至第1(F)項均已獲正式通過,及決議案第2項及第3項均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Hsin Chong Construction Group Ltd.
新昌營造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慧儀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網址:http://www.hsinchong.com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英偉先生(董事會副主席)、陳家駒先生(本公司董事 總經理)及 Barry John BUTTIFANT 先生;非執行董事朱樹豪博士(董事會主席)及朱鼎健博士;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先生、劉國權博士、梁廣灝先生及石禮謙先生。

\* 僅供識別